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3 ITALIA S.P.A. 與
WIND ACQUISITION HOLDINGS FINANCE S.P.A.
成立合資控股企業之最終監管批准

茲提述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5 年 8 月 6 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成立一家各佔五成權益之合資控股企業，以共同擁有並營運 3 Italia S.p.A.（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與 WIND Acquisition Holdings Finance S.p.A.（VimpelCom Ltd. 之全資附屬公司）於意大利之流動電訊業務（「交易」），及本公司日期為 2016 年 9 月 1 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歐盟委員會批准交易之定案。

意大利相關監管機構於 2016 年 10 月 24 日授出交易之最終批准。

預期交易將於可行的情況下儘快於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或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訂明之任何適用規定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交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2016年10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嘉誠先生（主席）
李澤鉅先生（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兼副主席）
霍建寧先生（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陸法蘭先生（集團財務董事
兼副董事總經理）
葉德銓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甘慶林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黎啟明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周近智先生
李業廣先生
梁肇漢先生
麥理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敦禮先生
鄭海泉先生
米高嘉道理爵士
李慧敏女士
毛嘉達先生
（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替任董事）
盛永能先生
黃頌顯先生
王葛鳴博士